

中标候选人公示

阳春市潭水河（五滩朗至凤凰朗段）治理工程勘察设计（项目编号：JG2023-1078）的招标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专家评审，评标委员会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具体内容如下：

中标候选人	第一候选人	第二候选人	第三候选人
单位名称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州市宏涛水务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技术咨询(广州)有限公司
承诺工期 (日历天)	90 日历天	90 日历天	90 日历天
质量标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总价(万元)	125.1290	124.7208	125.4744
技术得分	56.40	47.40	46.80
商务得分	29.99	29.97	29.99
诚信得分	10.00	10.00	10.00
综合得分	96.39	87.37	86.79
项目负责人姓名 及相关证书名称、编号	郑道静 粤中职证字第 1800103031175 号	朱必方 粤高职证字第 1500101100245 号	农珊 高级工程师 20200120769

公示时间从 2023 年 4 月 11 日 00:00 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 00:00 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附件：1. 评标报告（隐去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阳春市漠阳江河道堤防管理处

联系人: 黄先生

联系电话: 0662-7713250

联系地址: 阳江市阳春市东湖西路 15 号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 阳春市水利行业招标工作领导小组

联系电话: 0662-7739472

联系地址: 阳江市阳春市东湖西路 15 号

招标人名称: 阳春市漠阳江河道堤防管理处
日期: 2023 年 4 月 11 日



质量标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初设阶段符合水利水电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规定,工程技术阶段符合国家和行业的规定。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初设阶段符合水利水电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规定,工程技术阶段符合国家和行业的规定。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初设阶段符合水利水电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规定,工程技术阶段符合国家和行业的规定。
项目负责人姓名及相关证书名称、编号	郑道静/工程师/水工建筑 粤中职证字第 1800103031175 号	朱必方/高级工程师/ 水工建筑 粤高职证字第 1500101100245 号	农珊/高级工程师水利工程 20200120769